

最新社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记录内容十条 (优质5篇)

写总结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把每一个要点写清楚，写明白，实事求是。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总结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一

全镇共有12个村委会，81个自然村，2704户，总人口13123人，土地总面积83465亩，根据县国土林地规划，我镇林地总面积为亩。截止7月17日，已完成外业测量的村小组74个（其中未测完的有：毛辉、石带、抄寨、南头、南龙、加答、毛争，约30宗地），占村小组总数（81个）的。完成宗地7711宗，占总宗数（4217宗）的，完成测量面积亩，占规划面积（亩）的。23个村小组的外业勘界结果已公示，正在查漏的村小组有10个，已完成查缺补漏工作的村小组有4个，分别是：坚固、坚固村委会、什后、南坡，但查漏表都还未填。

二、目前的林改工作模式

目前，我镇的工作模式由最初的以工作组为主体，各自所驻点的村委会为单位转变为如今的以工作组为主体，以村小组为单位的工作模式，分工到人，责任到身，限期完成。但由于天气、技术掌握不够等因素的影响，成效还是不够明显。

三、目前存在的问题

（一）外业勘界表填写不够准确

经省、县指导小组指出，我镇有很多林地的四至范围填写都有问题，一是户主名有很多跟户口本上的不符。二是四至描

述不够准确（如有的东至明显是一块林地，只有一小部分接壤着鱼塘，但填写的时候却填了鱼塘），三是有一部分农户签名是代签的，这个问题在会议上已多次提出，但还未得到根治。四是表四的填写还有存在漏项的情况。

（二）林改工作推进速度比较缓慢

我镇的林改工作进度比较缓慢，这是不争的事实，我认为制约我镇林改工作推进速度的因素有几个方面：一是天气。二是工作积极性，由于之前的工作补助没有按时发放，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同时也使工作人员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大打折扣。三是技术掌握不够，因为查漏工作主要针对的是林地规划内的商品林地，要准确查缺补漏需要懂看工作图和会用工作图，其中包括会用直尺量出坐标点，这个阶段的工作技术含量较高，但据了解真正掌握这些技术的还在少数，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我们查缺补漏的质量和速度。四是没有可以发证的村小组，目前全县都在着手抓发证试点，但在这方面上我镇还是十分被动，之前打算抓什那村小组，但由于查漏工作出现很多问题，且什那村小组的集体统一经营的林地面积过大，需要找一个经营实体，因此要发证还需做大量的工作。

四、对我镇林改工作的建议

针对以上的存在问题，对林改工作我想提出几点建议：

第一、把抓发证试点的工作放在林改工作的最重要的位置上来，要硬抽人、抽硬人来抓发证试点工作。

第二、查漏工作在抓速度的同时要注重质量，要在查漏工作的同时把我镇之前所遗留下来的这样或者那样的错误给弥补过来，完善工作程序，做到依法依规，要做经得起检查验收、真正对老百姓负责的林改。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二

根据《关于围绕粮食安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发展开展专题调研的通知》（西粮[xx]41号）要求，我局及时组织人员于xx年4月28日至30日，深入xx镇、勐捧镇、尚勇镇、勐伴镇的主要产粮乡镇和粮食收储站对粮食安全问题进行了调研，通过调研初步了解全县粮食安全的情况，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xx县属亚热带，终年温暖、阳光充足、热量丰富、湿润多雨，发展种植业有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优势。橡胶、粮食、甘蔗、茶叶是**县四大传统产业。但是，近年来，农村转变了经营土地方式，加快农业结构调整；农民种粮积极性下降，种粮面积减少，出租、转让土地较为普遍，开发种植橡胶、香蕉等经济作物面积在扩大，粮食安全面临严峻挑战。

xx年底，全县有10个乡镇、52个村委会、502个村民小组，共有户数62620户；年末常驻总人口万人，户籍人口217256人；其中：非农业人口72840人，农业人口144416人。xx年粮豆播种面积296914亩，其中：水稻112779亩，比上年实际减3067亩，旱稻17719亩，比上年实际减1161亩，玉米155765亩；黄豆8068亩；其它杂粮2583亩。xx年粮食产量78021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602吨。其中分品种：稻谷43161吨，同比减少2610吨，玉米33799吨，同比增加5268吨；大豆647吨，同比增加147吨；其它杂粮414吨，同比减少203吨。

二、粮食生产发生剧变，粮食安全面临挑战

（一）粮食播种面积减少产量下降，全县粮食难以自求平衡

**县耕地面积万亩，其中：水田面积万亩，旱地面积万亩。xx年

全县粮豆播种面积万亩,产量7802万公斤,水稻、旱稻播种面积比上年减少4228亩,产量减少261万公斤;目前全县香蕉种植面积已达万亩,占耕地面积的,占水田面积的;橡胶园面积达万亩,茶园面积达11万亩。由于农民减少种粮或不愿意种粮,原因是出租土地收入远高于种粮收入,随着土地租金越炒越高,每亩租金由最初的400元上涨至xx年的1500元,农民出租粮田还在延续,越来越多的农民由粮食生产供应者转变为粮食消费者。所以**县主要产粮乡镇的许多农民把粮田出租给外商种植香蕉(出租期限一般为1-3年或1-6年),有些农民减少种粮,有些只种家庭口粮,有些农民直接不种粮,导致收购储备粮都非常困难。山区、半山区农民转变经营土地的方式,不断出租轮歇地给当地城镇居民或外商开发种植橡胶园、茶园等。随着经济发展、人口增长以及接待海内外旅客,粮食消费增长加快,目前粮食年消费量约6万吨,**县原本是粮食自求平衡自给有余的县,但现在粮食难以自求平衡。

(二) 粮食市场供应不稳定

**县粮食供应(商品粮)从过去自产有余到现在75%从外进、波动很大,市场难于稳定,目前十个乡镇除勐伴、瑶区市场上见到自产粮外其余乡镇都是外进粮,勐海县粮食进入我县市场约点70%以上,其它景洪、国内外等约占5%。如产粮区出现灾害或国内外粮食出现大的波动,给我县的粮食供应军民食会带来很大的困难。

三、国有粮食企业现状

**县国有粮食企业于19xx年进行改革、改制□xx年8月完成,企业改革改制前和改革、改制期间,工作停止不前、政企职责不明、经营产业单一、低抗承受风险能力不强、观望等靠思想严重。目前改革、改制已顺利完成,但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经济条件下,面对粮食购销市场化和经营主体多元化的格局,如何围绕市场搞活粮食流通,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

这是我县粮食企业当今的主体□xx年企业机构设置已到位，人员返聘工作也顺利完成。目前，全县粮食系统现有独立核算单位2户，其中：购销企业1户，军粮供应1户。有在职工28人（局机关9人、收储公司13人、军粮供应站6人）。粮食购销企业固定资产总额901万元，县级储备粮万公斤。当前粮食企业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是粮食工作的第一要务。

规范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依法维护市场秩序，加强市场监管是粮食行政部门执法的一大职能，也是粮食企业搞好经营管理稳定市场的外部条件。所以要加强对社会粮食流通的监督检查，完善粮食市场准入制度，做好粮食收购资格审核和发证工作，凡进入我县从事粮食经营活动，必须经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审查，才能从事相关的业务活动。要按规定的条件办理收购许可证，按粮食行政执法和粮食流通统计工作的需求，抓落实、重宣传、热情服务、责任到人。确保粮食市场放而不乱、管而不死、活而有序为搞活粮食市场走规范化经营提供有效服务。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三

今年上半年，我局按照《省年民主评议行风工作方案》以及省行评办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在自查自纠上狠下功夫，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现将我局自查自纠工作和整改工作报告如下：

一、自查自纠工作实行全系统与全社会联动方式进行

按照省行评办的统一部署，从6月20日起，全省林业系统干部职工利用30多天的时间集中开展了自查自评活动和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活动。我局开展了征求上级部门和省直部门意见和建议的_上评下_活动和发动全省各级林业部门、部分基层场圃、涉林企业和服务单位对省局机关作风进行评议，帮助查找问题的_下评上_的_双评_活动。共向全省发放征求意见函近500份，征求意见范围上自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政协、部分人民团体和省直机关等139个部门，下至全省148个

市、县林业局、150余个基层林场、苗圃、涉林企业和服务单位。省、市两级共向社会各界发放征求意见函3940份，多方面、多层次地请社会各界给予评议，共整理出70多条意见和建议，涉及到林业宣传、林业执法、技术和信息服务、造林质量与管护、机关建设以及林业发展等方面。

我们在本系统、本单位认真自查和上下互查的基础上，对自查出来的重点问题、突出问题提出解决的措施。把全面自查与督导检查相结合，上一级对下一级实施组织指导和督导检查；把查与纠相结合，做到边查、边纠、边改，确保自查自纠取得实效。

二、认真细致地抓好自查纠工作

我局在认真总结上半年行风建设的基础上，确定了自查自纠的目标：一是林业系统广大干部职工法制观念和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意识和水平得到明显提高；二是依法保护森林资源工作和林业执法体系、执法队伍建设得到加强；三是乱砍滥伐树木、乱批滥占林地、非法运输木材及非法猎捕经营野生动物的重点案件得到依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犯罪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四是森林法律法规贯彻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切实有效的解决；五是林业执法主体意识有新的增强，林业执法责任制和“两错”责任追究制进一步落实，林业执法队伍素质和执法水平得到提高。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积极宣传发动，提高对搞好自查自评工作的认识

我局制定了行风评议自查自评和向社会各界征求意见阶段的安排意见，对自查自评的内容、形式及时间、步骤等做出了具体安排。局领导对这次自查自纠活动非常重视，特别强调一要端正态度，要体现一个“真”字，做到真找、真听、真接受；二要敢于揭短，体现一个“诚”字，做到从大局出发，从帮助干部、促进事业发展出发，既要敢于接自己的短，还要敢

于揭其它部门和同志的短;三是要查改并举,体现一个_信_字,对社会各界提出的具体的意见和建议要及时改正,署名的还要进行反馈,让群众得到回音,增强人民群众对我们的信任感。为了压实每个人的责任,营造人人有责的工作氛围,明确要求全省林业系统的每一位干部职工都要把自己的每一个工作岗位视为行风建设的前沿,不仅要以自己的言行树立全省林业行业的形象,还要承担起了解和反馈人民群众对我们的意见、建议的职责,要坚持工作做到哪里,意见就虚心征求到哪里。同时,要求各市、县(区)林业部门要深刻查找自身在去年行风评议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按照今年局党组提出的_争先创优_的要求,切实谋划好今年的行风评议工作。

(二)、采取多种形式,深入查找行业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

第一,结合业务工作的开展,直接和群众面对面交流,虚心听取基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全省各级林业部门干部职工利用下基层指导检查工作和深入乡村搞技术服务之机,和群众面对面地进行谈心、交流,主动征求群众对自己和全市林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了解他们的新想法和需求,大大促进了我们有的放矢地改进各方面的工作。同时,组织技术人员深入基层直接为人民群众服务,力求切实为人民群众解决亟待解决的问题,受到群众的欢迎。大家普遍感到,这种形式能拉近与人民群众的距离,倾听到人民群众的真实心声,具有良好的效果。

第二,向前来办事群众发放征求意见卡。部分市、县林业局为了及时了解群众对我们工作的意见,还特别印制了专门的征求意见卡向前来办事的人员发放,并在征求意见卡上公开局行风热线电话。群众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是否满意,对林业工作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以直接写在卡上,也可以通过行风热线电话进行投诉。这种形式对有关执法人员起到了客观监督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_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_的_三难_现象。

第三，请行风监督员视察林业，征求他们对林业工作的意见。全省大部分市、县林业局邀请行风监督员视察了退耕还林工程、通道绿化等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并向行风监督员详细介绍了林业部门的职责、林业发展现状及建设成效，对有关林业政策进行讲解，向行风监督员发放了征求意见卡。他们对此非常重视，在反馈的征求意见卡上谈了自己的感受，同时也从加强宣传、强化管护和搞好林业经营等方面对全市林业工作提出了诚恳的意见和建议。

第四，结合《森林法》执法检查，组织全省林业部门开展自查自纠。从以下六方面开展好自查自纠：一是《森林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二是林业发展总体规划实施情况；三是《退耕还林条例》颁布以来各地执行情况，国家有关退耕还林各项政策落实情况；四是依法保护森林资源情况；五是林业执法体系和执法队伍建设情况；六是执法主体单位行政执法责任制、_两错_责任追究制是否得到落实，是否存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滥用职权和失职渎职等问题。

第五，开展了局内和系统内的自查自评。全局干部职工针对以下内容进行了自查：一查是否树立了全局意识，自觉维护集体形象；二查是否思想端正，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自觉为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三查工作中是否脚踏实地，求真务实；四查是否保持了良好的精神状态，做到爱岗敬业、事争一流；五查执法人员是否做到了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在查找问题的基础上，各处室正在制定各自的整改方案。

全省各市、县(区)林业局也都结合本单位的实际，以召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发放征求意见卡、走访服务对象、在各内设处室之间开展处室自评和互评活动等多种形式深入查找在行业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三、存在的问题

经过对自查自评和社会各界对我们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梳

理，全省林业行业作风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集中在四个方面：

(一)林业宣传工作做得不到位，许多部门、企业和群众对林业部门的职责、建设成果了解不深，对林业的功效认识不足，整个社会主动参与林业建设的意识还不够强。

(二)专业技术人员力量薄弱，知识更新缓慢，不能适应林果农对适用新技术的迫切需要；部分技术人员缺乏吃苦精神，不能深入基层为林果农服务，专业技术人员没有充分发挥自身作用。

(三)林业执法力量还很薄弱，主要体现在没有专门的机构，人员不足，有些林业案件和信访问题不能及时得到解决。部分基层执法人员素质不高，责任心不强，对林业发展的新政策、新规定掌握得不深不透，在实际执法过程中存在偏误。

(四)林业“三率”低的问题在部分县(市)区还没有得到很好地解决，探索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造林机制工作滞后，造林管护和后续发展等问题还没有很好解决，制约了我省林业工作的快速发展。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已着手制定全局的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按照查改并举的要求，制定了整改措施如下：

一、强化学习教育活动，夯实为人民服务的基础。在全省林业系统深入开展“三个代表”学习纲要教育活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组织做好学习、宣讲、研讨、考试等工作。积极开展“艰苦奋斗、廉洁自律”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弘扬刻苦学习、开拓创新、求真务实、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林业行业精神。学习教育活动要保证时间、地点、人员、效果四落实，做到不走过场、不走形式。

二、认真开展经常性的继续教育培训和岗位练兵活动，强化林业干部职工的业务素质。针对大部分林业干部职工知识更新缓慢的实际，制定和落实好职工继续教育培训计划。通过讲座、考试、案例分析、现身说法等形式提高林业干部职工的技术技能和政策运用能力，减少或避免在实际工作中造成偏误。

三、扎实推行和落实承诺和践诺责任制。省局已制定了承诺践诺责任制管理办法，要求各市、县(区)林业部门要针对自己分解承担的践诺内容进一步具体化，操作性更强，并将各项工作任务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头，制定出具体的考核奖惩标准，切实解决好干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

四、积极开展_文明窗口创建_活动。主要包括以下四方面的内容：一是对林业站、森防站、木材检查站和森林公安派出所等林业基层单位实行规范化管理。二是加强对执法人员和重点林业工程管理人员的政策法规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三是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工作，严厉打击滥砍滥伐、滥捕滥猎等违法犯罪行为。四是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五、积极探索造林管护机制，促进全省林业资源的合理增长。一是积极探索和完善各级领导任期绿化目标责任制，强化对造林和林木管护的督查力度，把责任定实、盯死，每年对造林_三率_进行联查、通报，落实好《造林质量事故行政责任追究制度》；二是积极探索适应市场经济体制的造林机制，在全省积极推广_一预四包_和订单林业、股份制造林、大户承包造林、公司化造林等模式，用利益驱动机制调动社会造林护林的积极性；三是积极开展林业资源评估和林地流转方式等方面的调研活动，形成有利于民营林业发展的政策等环境，保证谁造谁有，谁造谁管，谁造谁收益，实现土地使用权、树木所有权和收益权的三统一，形成依法治林的良好环境；四是加大对各类林业政策的宣传力度，积极推进乡、村对林业政策的公开工作，让人民群众吃下定心丸，解除后顾之忧。

六、转变职能，转变作风，切实解决林业宣传不到位和服务滞后的问题。

三是继续开展技术人员包点服务结对子活动，积极探索对科技人员的有效管理机制，保证技术人员下得去、说得出、用得上。

七、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第一，加强执法队伍素质教育。抓住当前有利时机，积极争取并做好全省林业公安机构组建工作。定期对林政执法人员、森防检疫人员、义务植树管理人员等林业执法者进行林业法律法规培训，使执法人员熟悉林业法律法规，做到依法行政、依法治林。加强职业道德、职业纪律教育，使执法人员自觉地秉公办案、不徇私情。

第二、文明执法。对信访群众要热情接待，耐心服务，认真倾听群众申诉，善于从中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加以解决。对滥砍滥伐、滥捕滥猎等林业违法案件，要积极协助有关部门搞好调查，对案件处理情况进行了解、追踪，对群众要耐心做好解释工作，避免简单粗暴。第三、实行执法过错追究制。设立举报电话和投诉信箱，认真受理群众对我局审批行为违反服务承诺和审批制度的投诉，经局有关部门核查，如属实，给予及时处理。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四

县人大会：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就我县林业工作专项评议的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9月16日，县十五届人大会专项工作评议会议对林业工作进行了专项评议，充分肯定了林业工作近几年来取得的成绩，指

出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非常中肯的意见建议。会后，县政府分管组织林业局领导班子及其二级机构负责人，对照《炎陵县第十五届人大会关于县人民政府林业工作专项评议的审议意见》要求，逐条逐项地进行了分析研究，下发了《炎陵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林业工作专项评议审议意见的整改方案》，明确了整改措施、整改责任部门、整改责任人、整改期限，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近几个月来，县人民政府及林业局党委加强对整改各项工作的督查力度，县人民政府听取林业整改情况汇报会2次，林业局党委召开林业整改情况专题会议8次，认真研究解决林业专项评议整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指导林业专项评议整改工作的开展，确保了整改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

（一）进一步深化林权制度改革工作。

1、林权主体改革认真“回头看”。出台《质量整改方案》，《图纸差错修正办法》，逐步建立林权电子数据库，林改程序、林改档案进一步规范。坚持每个季度下乡镇对内外业资料、建档、拼图质量进行督查，坚持每月通报制度，加快做好插花山的清理发证工作，全面推进林改工作的落实。

2、林权配套改革积极跟进。一是进一步规范了林地流转。严格按照《湖南省森林资源流转办法》要求，进一步规范全县林地流转办法，统一办证程序，明确专人负责规范流转和林权抵押工作。全年办理林权抵押贷款540万元，举行林木拍卖2次，成交3宗，成交额近200万元；二是全面启动了生态公益林保险。全县130万亩公益林全部投保，保金230多万，由国家、省、市、县四级承担。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五

第一条 为保护和扩大森林资源，促进国有林场的发展，提高森林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_森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国有林场，是指本省行政区域内林业系统的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

第三条 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省的国有林场工作。市(地)、县(市、区)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的国有林场工作。

跨市(地)、县(市、区)的国有林场，由与其有隶属关系的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管理。

第四条 国有林场是生产性事业单位。其基本任务是增加森林面积和蓄积量，提高森林质量；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森林资源；开展科学试验和技术改造，推广应用科研成果和新技术，发挥示范作用；开展多种经营，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第五条 国有林场实行以林为主、多种经营、综合开发、全面发展的方针。

第六条 国有林场的森林、林木、林地等森林资源资产，属于全民所有，由国有林场经营管理。

国有林场对其经营管理的森林资源资产，享有占有、使用和依法处分的权利，并负有保值、增值的责任。

第七条 国有林场实行场长负责制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第二章 设立、变更与终止

第八条 凡国有森林资源集中连片、林地面积达到200公顷以上的，或者国有森林资源具备一定规模，且林地内具有自然历史遗迹需要保护的，可以申请设立国有林场。

第九条 设立国有林场，由拟设林场所在地的市人民政府(地区行署)或者县(市、区)人民政府向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

书面申请，经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报省人民政府审批。

县(市、区)人民政府提出的设立国有林场申请，须经市人民政府(地区行署)审查。

申请设立国有林场时，应当附具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设计文件和国有林地权属证明。

第十条 国有林场被批准设立后，应当按规定办理林权证和国有资产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 国有林场合并、分立、变更和终止时，必须按原报批程序报经原审批机关审核、批准。

国有林场的区界和隶属关系，应当保持完整和稳定，不得擅自分割和变更。调整行政区划时，应当避免将同一国有林场划归两个以上市(地)、县(市、区)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

第三章 生产与经营

第十二条 国有林场应当根据林业发展长远规划和本场的实际情况，定期编制森林经营方案，逐级报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第十三条 国有林场应当在保护好现有森林资源的基础上，大力造林、育林，培育后备资源，改善生态环境。

第十四条 国有林场进行林木主伐、更新采伐、低产林分改造、抚育采伐和占用林地伐除林木时，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森林采伐限额和造林育林、采伐更新技术规程及审批制度。

第十五条 国有林场对其经营管理的古树名木、珍贵稀有的植物群落以及具有纪念意义的林木，应当登记造册，建立档案，

严加保护，不得采伐。

国有林场对其经营管理的防护林和具有特种用途的风景林、种子园、母树林，不得进行主伐；需要进行抚育采伐或者更新采伐时，应当按规定报经批准。

第十六条 国有林场应当根据国家有关森林防火的规定，加强森林防火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各项森林防火制度。

第十七条 国有林场应当贯彻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森林病虫害防治方针，建立森林病虫害预测预报制度，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

第十八条 国有林场对林场内列为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应当依照有关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加以保护。

第十九条 国有林场应当在保护好森林资源的前提下，充分利用林场内的资源条件，以林为主，因地制宜地搞好种植、养殖、加工等多种经营。

有条件的国有林场，可以按规定设立森林公园和开展森林旅游活动。

第二十条 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批准，国有林场可以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者联合开发利用林场内的森林资源。

第二十一条 国有林场之间可以本着自愿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组建不同形式的国有林场集团。

第二十二条 国有林场应当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搞好经济核算，有效地利用其经营管理的资源资产。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国有林场的监督管理，定期清查国有林场的森林资源，建立档案，掌握森林资源变化情况。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组织有关单位对所属的国有林场进行财产清查，界定产权，实行资产化管理。

第二十四条 根据国有林场的立地条件类型、林种及经济条件，可以将林场划分为生态公益、商品经营和混合经营三种类型，实行分类管理。

国有林场的类型，由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商省有关部门划定。

第二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生态公益型及其他较为贫困的国有林场，应当给予优惠，扶持其发展。

第二十六条 国有林场经营管理的森林、林地，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侵占。确需在林场经营管理的林地上进行勘察设计、修筑工程设施、开采矿藏等活动的，必须报经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审查同意后，方可按规定办理用地审批手续。

占地单位应当按规定向被占用林地的国有林场支付林地补偿费、林木及其他地上附着物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并向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交纳森林植被恢复费。

森林植被恢复费，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第二十七条 国有林场在其经营管理的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设施时，须逐级报经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国有林场为开展多种经营需要使用自己经营管理的林地建设时，须逐级报经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按国

家有关规定办理用地和建设等审批手续。

第二十八条 未经国有林场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进入林场进行养蜂、狩猎、采集、放牧等活动。

第五章 奖励与处罚

第二十九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给予奖励：

(一) 在培育和扩大森林资源，发展林场经济方面成绩显著的；

(二) 在林业科研、技术推广方面成果显著的；

(三) 在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森林保护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四) 制止或者检举破坏森林资源行为有功的；

(五) 在国有林场连续工作以上，表现好的。

第三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未经原审批机关审核、批准，擅自变更国有林场的区界或者改变其隶属关系的，由原审核、审批机关责令其限期改正，恢复原状，并可处以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对有关责任人员由有关机关给予行政处分。

第三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未经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而占用林地的，占用的林地由有权审批该林地的人民政府责令其限期退回；占用的林地内的林木被伐除的，以滥伐林木行为论处。

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擅自进入国有林场进行养蜂、狩猎、采集、放牧等活动的，由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处以1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造成森林资源毁坏的，由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其赔偿损失，并限期补栽毁坏株数1至3倍的树木。

第三十三条 盗伐、滥伐国有林场林木的，以及违反野生动物保护、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由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依照《_森林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应当给予治安管理处罚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四条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机关实施罚款处罚时，必须使用省财政部门统一制发的罚没收据。所罚款项缴同级财政。

第三十五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第三十六条 国有林场和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非林业系统的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可以参照本条例执行。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973年10月12日山东省原《国营林场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同时废止。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六

您们不辞辛劳，莅临我镇督促检查指导工作，是对我镇的关心、支持和厚爱，乡镇林改工作汇报。在此，我谨代表老店镇党委、政府、人大、纪委四家班子及全镇5万余干部群众，

对您们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对您们的关心表示衷心的感谢！

下面，我从六个方面就我镇目前的林改工作向您们作简要汇报，请予批评指正：

一、老店镇林业基本情况

我镇辖17个行政村362个村民小组，有国土面积万亩，林业用地面积万亩，其中国有林地面积万亩，集体林地面积万亩。重点公益林地面积万亩，商品林地万亩。林业用地面积中有林地面积万亩，灌木林地面积万亩，疏林地万亩，未成林造林地万亩，无林地(宜林荒山荒地)万亩。森林覆盖率(含灌木林)。国土面积、森林资源面积居全县首位。

二、主要措施

(一)建立健全工作机构，上下联动协调配合。

镇党委、政府深知林改工作的成败事关重大，对此予以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党政班子专门会议，研究部署林改工作，同时根据县委、政府提出的三级书记抓林改的要求，首先分别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和村支部书记为组长的镇村林改工作领导小组，镇林改领导小组下设林改办公室、督查组、宣传组、技术质量组、林权纠纷调解组、微机录入组、各驻村林改工作队，各村林改工作组下设宣传后勤组、技术指导组、矛盾纠纷调解组、进度统计及档案收集管理组，并明确了分工和职责。同时，各村民小组也成立了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组。形成了上下联动，协调配合的良好局面。

(二)宣传发动大张旗鼓，措施形式多种多样。

为了使林改政策深入群众，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林改的积极性和营造林改的良好氛围，全镇采取多形式、全方位、的

宣传活动，进村入户，把党和政府的政策带给群众。

三是开展林改业务及政策法规性培训48场，培训人数1436人次；

四是录制林改文件及政策法规宣传录音，利用广播宣传80次，使用已有林改光碟，电视宣传2次。

由于宣传力度大，我镇广大干群对林改政策的知情程度可谓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参与林改的热情也非常高涨，许多年过花甲的老人、妇女都忙了起来，有参加开会的、有上山勘界的、有到镇来访的等，就连许多外出打工人员也不惜本钱，千里迢迢赶回家乡参加林改。

(三) 多方筹资加大投入，支持林改全力以赴。

镇政府对县政府安排到我镇的林改工作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但由于缺口资金较多，因此我镇积极筹措资金，同时争取市、县及各单位的支持，协调县直挂钩部门有钱出钱、有物出物，全力以赴支持林改工作，工作汇报《乡镇林改工作汇报》。目前我镇各村委会已筹措、投入资金共计万余元，各村民小组万余元。争取挂钩单位支持资金万元，支持一体机1台。

(四) 抽调精兵整合人员，保障林改顺畅实施。

为保障林改顺畅实施，我镇抽调精兵强将参与林改。目前我镇共计建立组织机构18个涉及687人，参加林改工作乡镇181人，村组558人，累计739人。同时狠抓人员调配，县林改工作队和镇、村、组参与林改工作的成员进行了整合。采取既分工又协作的方法，把任务落实到各工作组，细化到每一个人。林改技术人员主要负责林权勘界、勾绘地形图等技术工作；镇机关站所抽调的工作人员主要负责指导草拟各村民委员会和村民小组的林改方案，监督指导方案形成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的相关规定，并做好组织、动员、宣传、表

册填写、资料归类、数据录入等工作；村两委和村民小组林改工作组成员主要负责本村民委员会或村民小组的组织发动工作，协助参与制作林改的各种表册。如此整合人员，分工协作，为林改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 纠纷调处依法依规，林改工作秩序井然。

镇党委、政府切实履行职责，将维护林区稳定工作贯穿始终，村、组林改实施方案的制定，政策法规的宣传发动，林业现状的摸底排查等每项工作都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严格依法依规操作，不折不扣执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and 重要指示。同时，着力排查调解林改中的矛盾纠纷。分别组成了镇、村、组山林权属纠纷调处小组，并要求各小组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调处”的原则，出现一起解决一起，签订好协议，限时办结，实行责任追求制。目前，我镇已发生林权纠纷11起，已调处村委会间纠纷2起，村民小组间纠纷2起，另7起乡镇际纠纷有待进一步调处。通过林改工作，纠纷得到了妥善调处，林农得到了真正实惠，林区社会稳定，林改工作秩序井然。

(六) 明查暗访加强督查，严肃纪律推进林改。

我镇督查组采取不打招呼、不定时的明查和暗访的方式，对镇各工作组的工作情况进行督查，目前，督查组成员已跑遍了全镇17个村，到达多个村组工作现场，督促指导30余次，严肃了工作纪律，确保了林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工作进展

我镇林改工作按部就班，已进入了第二阶段，即组织实施阶段。通过前期的宣传发动和摸底排查，目前已有5个村委会、16个村民小组完成了实施方案的制作，其余村组方案正在紧张制定中。部分工作组目前已完成了少量村组外业勘查。目前，已有团林堡、大海、田坝、红土、坪地营5个村26个村

民小组上交外业勘查表。微机录入组成员已对计算机进行了调试运行，并已完成8个村民小组669宗外堪表录入工作。

四、存在问题

1. 资金缺口大。我镇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时间跨度长，参加的人员多，使用的设备、物资量相当大，需要投入巨大的经费才能正常运转，而我镇财力匮乏，资金短缺仍是我镇林改工作的一大难题。

4、业务素质仍有待提高。虽经过了一系列的业务培训，但因我镇林改工作刚刚起步，各林改工作人员仍缺乏实践锻炼，业务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五、下步工作

一是继续多方筹措资金，解决我镇林改资金困难；

二是加强全镇林改工作统筹安排，做到工作进度协调统一，按部就班；

三是加强督查，严把纪律关和质量关，提高林改工作质量；

四是加强培训学习，在实践中培训林改工作人员，迅速提高他们的业务素质，保障林改工作顺利实施。

六、请求解决的困难和问题

由于工作量重，压力大，业务要求规范具体，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工作任务，请求解决镇级工作经费元，解决纸张120件。

总之，我镇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正循序渐进，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克服一切困难，不断总结经验，寻找差距，虚心学习和借鉴兄弟乡镇的好经验好做法，把我镇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工作做细、做实、做好，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林业生产力。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七

一年来，我场在上级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及林业主管部门的具体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坚持改革创新，以“保持_员先进性教育”为契机，抓管理求效益，把振兴林场经济，发展林业生产，推向新的高潮，回顾全年工作，我们总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全年工作情况

（一）狠抓营林生产促林场后劲

我们深深体会到要振兴林业，使我场经济不断向前发展，开拓创新，形成良性循环，真正做到青山常绿，后继有林，就必须把营林生产放在工作首位。因此，我场始终不渝地把造林、抚育摆在全场工作的重要位置。

1、计划完成造林300亩，实际完成316亩，成活率在95%以上，且生长良好。

2、计划出材3037立方（其中间伐37立方），采伐楠竹 万根。实际完成出材3037立方（其中间伐37立方），采伐楠竹万根。

3、计划完成中幼林抚育亩，实际完成2685亩。

4、销售木材1940立方，楠竹6800根，实现销售收入94万元；加工厂实现销售圆木1000立方，销售收入35万元，实现利润3万元，同时安排了4名同志就业。

5、完成退耕还林500亩，配套荒山造林750亩，且层层签订了合同，现正在整地造林。

（二）狠抓管理促林场经济效益

在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抓好经营管理工作是调动职工积极性、巩固林场经济的一项重要决策。因此，我场把管理工作、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特别是财经制度当作一项主要任务来抓，具体为“四个管”工作：

1、管人

我场坚决贯彻党和政府“以人为本”的指导思想，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抓思想教育、业务培训、安全学习。方法上我们采取开会上课与讨论消化相结合，学习文件与讲解精神实质相结合，会议教育与个别谈心相结合。大大提高了全场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水平。今年我场就有欧治平，卢玉兵两位同志晋升为技师职称。在用人上我们任人唯贤，做到看得准，用得上，靠得住，信得过，受到全场上下的一致好评。

2、管劳动纪律

我场采取劳动任务与劳动福利挂钩，分片包干负责，并以合同的形式规范起来，有效避免了吃“大锅饭”的弊端，同时也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特别是支部党员的身体力行，率先垂范有力地发挥了“_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管理产品质量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八

国有林场是我国林区的基本组织，同时它还承担林区教育、卫生、治安和社会管理的任务，有的代管乡村。

林场特点

国有林场的特点是和农村交叉，一般是跨乡、跨县，也有的

大型林场跨市，管理难度大。

林场名称

国有林场的称呼有多种，有的叫林业局、有的叫森林经营所、有的叫治沙站等等。

林场分类

国有林场按经营对象分用材林林场、防护林林场、经济林林场、风景林场等。

按预算体制划分，分为生态公益型林场和商品经营型林场。

按管理体制分省属林场占10%，地(市)属林场占15%，县属林场占75%。

林场发展

国有林场在我国林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的骨干、示范和带动作用，特别是在森林培育和保护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得到了社会的公认，但是，国有林场在长期发展过程中也积累了很多困难和问题，如林场经济危困，职工生活困难，基础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发展后劲不足等，国有林场的改革迫在眉睫。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九

记者：请介绍一下《方案》出台的背景。

黄显阳：广西有国有林场180家，林场经营总面积2202万亩，林场职工万人。广西的面积是森林，其中1/10由国有林场经营；作为全国最大木材产区，广西年木材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1/3，其中1/6由国有林场提供。可以说，国有林场集中了

广西森林资源的精华，是广西重要的生态基础设施和生态安全屏障。

但长期以来，由于各种原因，广西国有林场体制不顺、机制不活、政策支持不到位，可持续发展受到严重影响。为进一步明确定位、理顺体制、完善机制、促进全区国有林场可持续发展，广西全面贯彻中央、自治区国有林场改革会议精神，按照“五位一体”和生态文明建设有关要求，围绕保生态、保民生两大目标，根据_中央、_印发的《国有林场改革方案》，制定了《广西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

通过《方案》的实施，建立有利于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有利于改善生态和民生、有利于增强林业发展活力的国有林业体制机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科学经营，加强森林资源监管体系建设，确保森林资源不破坏、国有资产不流失、林区社会和谐稳定，实现资源增长、林场增效、职工增收，为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建设生态文明作出更大贡献。

记者：《方案》明确了哪些目标？

黄显阳：《方案》提出，到今年年底前，广西基本完成国有林场改革试点任务并总结试点经验；全面铺开，年底前基本完成主体改革任务；到，实现国有森林生态功能显著提升、国有林场管理体制全面创新、国有林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三大目标。

按照目标要求，到20，广西国有林场公益林占场内林地面积比重超过45%，国有林场商业性年采伐量比下降15%以上，国有林场森林蓄积量比20增加1500万立方米以上，国有林场森林公园数量超过230家。国有林场森林结构明显优化，森林质量明显提升，森林景观明显改善，生物群落更趋于稳定，森林碳汇和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得到有效增强。

主体改革基本完成后，广西主要承担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任务且继续按从事公益服务事业单位管理的国有林场，编制核定到位，财政保障到位，基本实现政企分开、事企分开；基本实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进行公益林管护；基本建立功能定位明确、管理科学规范、政策保障有力的国有林场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

与此同时，国有林场房屋、道路、供电、通讯、广播电视、饮水安全、管护站点用房、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等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同级政府建设计划并得以实施。年国有林场林区道路比年明显改善。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林场管护站点争取实现“五通”，列入中央、自治区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计划范围的安居工程基本完成。职工基本生活有保障，就业有渠道，各项社会保障应保尽保。

记者：广西国有林场改革的重点是什么？如何维护好职工的切身利益？

黄显阳：广西国有林场改革的重点是：定性定编定经费、安置富余职工、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完善国有林场森林资源保护和监管机制。

根据《方案》，原为事业单位的国有林场，主要承担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等生态公益服务职责的，继续按从事公益服务事业单位管理；基本不承担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主要从事市场化经营的，要推进转企改制；暂不具备转企改制条件的，要剥离企业经营性业务。对公益一类国有林场，经费由同级财政予以全额保障。对公益二类国有林场，由林场根据生态建设和生产经营实际需要编制年度财务预算，并由同级财政部门按照当地公益二类经费保障方式予以补助。对转企改制的国有林场，符合支持条件的，可在现有的政策框架内，通过争取相关专项资金补助等方式予以扶持。

妥善安置富余职工，切实保障职工权益，是此次改革的重中

之重。妥善安置富余职工的主要途径：一是对距国家法定退休年龄5年以内(含5年)或工龄已满30年的职工可实行离岗退养；二是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从事森林管护抚育；三是由林场提供特色产业等工作岗位逐步过渡到退休；四是对经协商一致解除人事劳动关系的，依法支付经济补偿，自谋职业；五是原在编富余职工保留原有身份，通过自然减员逐步消化；六是加强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鼓励和引导部分职工转岗就业。

国有林场应按分类改革后确定的单位性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对于符合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按现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政策规定，妥善处理好参保前原属编制内、现已退休的人员的退休待遇问题；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按国家和自治区相应标准核定其基本养老金，并从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列支，同时执行全区统一的基本养老金调整办法。国有林场改革前应保未保人员，按规定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以及改革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应在本次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时予以清欠。

此外，自治区、市、县(市、区)政府要严厉打击侵占国有林地行为，切实保障国有林场合法权益。对林地性质变更、采伐限额等强化多级联动监管，定期向社会公布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状况。建立制度化的监测考核体制，将考核结果作为综合考核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主要领导政绩的重要依据，要对国有林场场长进行林场森林资源离任审计。

记者：如何确保《方案》顺利实施？

黄显阳：为确保改革顺利推进，广西出台了5项保障措施。

在组织领导方面，广西成立了由自治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自治区发改委等19个部门组成的国有林场改革领导小组，负责审议改革方案、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在部门协调方面，全区各级各有关部门正抓紧制定和落实本地区、本部门支持国有林场改革的政策措施，特别是在林场职工社会保障、富余人员分流安置、金融债务分类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纳入政府发展规划等方面将出台具体办法。

在工作责任方面，自治区政府与各市签订了国有林场改革工作责任状，各市与各县(市、区)签订国有林场改革工作责任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责任机制。

在督查指导方面，全区各级政府要加强对国有林场改革的指导、监督和检查，确保改革始终坚持正确的方向，及时发现、研究解决改革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在经费保障方面，在中央财政安排国有林场改革补助资金基础上，广西国有林场改革费用由林场所属级次的同级财政承担，自治区财政给予适当补助，有条件的市财政还将对所辖县(市、区)林场改革成本进行适当补助。

乡镇林业站工作总结篇十

一、国有林场的基本情况

3万亩。全州国有林场在册职工总数为2048人。其中：在职职工人数为1277人，离退休人员771人。在在职职工中，上岗职工467人，分流安置下岗职工699人，下岗待安置111人。在全州18个国有林场中，除州国有林场为定额拨款单位外，其余17个国有林场均为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

二、改革脱困的情况

我州除从江县外，其余17个国有林场都处在天保工程区内。实施天保工程以前，多数林场的经济来源都靠采伐木材，经营结构单一。加上有木材作为经营来源，调进林场的职工越来越多，人浮于事。实施天保工程以后，停伐了木材，林场

没有了经济来源，停发了职工工资，国有林场出现了经济危困。为摆脱经济危困，在国家林业局和省林业厅的帮助下，我州各国有林场都编了改革脱困实施方案。

我州国有林场改革脱困实施方案力求在以林为主的基础上，利用丰富的林下资源和森林景观，大力发展种养业和以森林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同时，强化内部管理，精简管理机构，加大职工分流安置的力度，维护了林区稳定。我州各国有林场改革脱困方案都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几年来，我州国有林场的改革脱困工作在国家林业局和省林业厅的帮助下，从xx年开始试点，到目前为止，取得了以下的成绩。

(一) 强化内部管理，推行全员竞争上岗

为改变林场职工多，人浮于事的局面，我州国有林场首先从强化内部管理入手，推行全员竞争上岗。该项改革首先是精简林场管理机构，第二是定岗定员，第三是全面竞争上岗。以黎平县花坡林场为例，该场经营面积7万多亩，通过改革，内设机构由9个股室减少到4个，后勤管理由67人减少到16人，生产岗位204人减少到36人。同时，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通过强化内部管理竞争上岗，达到了减员增效的目的。

(二) 加大了分流安置的力度，确保社会稳定

我州国有林场强化内部管理，定岗定员后，产生了大量的富余职工，给林区稳定带来了很大的隐患。为确保稳定，我州国有林场积极开展了分流安置工作。一是通过天保工程森林管护的实施，安置国有林场富余职工从事森林管护工作；二是通过林业生态重点工程的实施，安排富余职工从事营造林工作；三是通过大力发展林下种养业和开展以森林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安排富余职工。通过努力，全州共安置国有林场富余职工699人，在一定程度上维护了社会稳定。

(三)积极开展国有林场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

近几年来，由于林场经济危困，发不起职工工资，职工生活非常困难。为解决林场退休职工的养老生活费，我州积极开展了国有林场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到目前为止，在全州18个国有林场中，已有14个国有林场参加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1469人，参保率为。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退休职工，都能按时足额地领到了基本养老金。

(四)积极争取项目和资金，大力发展林下种养业和以森林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为加快国有林场改革脱困步伐，近几年来，我州国有林场积极向国家林业局和省林业厅争取项目和资金，大力发展林下种养业和以森林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从—xx年，全州有14个国有林场获得国家和省扶贫项目24个，扶贫资金达550万元。通过这些项目的实施，林场职工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了改善，有些项目建成后，解决了部分富余人员就业，经济效益显著。

一是在种养业上，黄平县国有林场利用国家扶贫项目和资金，成立了黄平县且兰牧业科技有限公司，县委书记黎平同志亲自担任指挥长，县国有林场场长任总经理，以贵州大学为科技支撑单位，采用胚胎繁殖技术，为该场养牛基地和全县养牛大户提供优良种牛。天柱县国有林场利用国家扶贫项目和资金，建立了科技含量较高、示范效益较大的养猪场，还解决了10多名职工的就业。黎平县花坡林场建立了种草养畜基地，解决了31名职工就业困难。榕江县国有林场通过扶贫项目危房改造和输水管工程的实施，解决了30余户职工住房问题和50余户家庭的人畜饮水以及1300亩果园用水问题。丹寨县国有林场利用各护林点，建立了养羊基地等，既管护了森林，又增加了场员的收入。

二是利用国有林场丰富的森林景观和国家扶贫项目和资金，大力发展森林旅游。在省厅的帮助下，目前，我州建立了3个

国家级森林公园，6个省级森林公园。这些森林公园，都以国有林场的森林景观为核心。目前，已有丹寨、黄平、镇远、雷公山和州国有林场利用国家扶贫资金，大力发展森林旅游，并初见成效。

三是黄平、丹寨、台江、镇远、雷山、三穗、黎平等国有林场，利用国家扶贫项目和资金，进行危房改造、维修公路等，改善了国有林场生产生活条件。

三、困难和问题

困难；四是我州还有施秉、锦屏、榕江、镇远四个林场职工没有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在参加养老保险的林场中，到目前为止，还欠交养老保险金万元。五是全州国有林场累计拖欠职工工资达2000多万元，拖欠工资涉及职工1600多人；六是全州天保工程区国有林场还有3490万元金融债务尚未免除；七是国有林场没有享受天保工程区一次性安置政策；八是国有林场尚未启动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所有这些，都严重地制约着国有林场的发展。

四、几点建议

(一)尽快在国有林场进行公益型林场和商品经营型林场的改革工作，公益型林场列入财政开支，商品经营型林场按市场运作。由于我州地方财政非常困难。请中央加大公益型林场财政转移支付的力度。

(二)加大对贫困林场的帮扶力度，在项目和资金上给国有林场更大的倾斜，使林场尽快脱困。

(三)请求给国有林场安排参加养老保险统筹经费，以解决国有林场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统筹和拖欠保险费的问题。

(四)请求给国有林场安排参加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

险、生育保险补助费，帮助国有林场解决社会保险问题。

(五) 请求解决天保工程区国有林场一次性安置问题，使天保工程区国有林场同国有森工企业一样，享受同等政策待遇。